



*We Discover New Drugs*

**微芯生物**  
**CHIPSCREEN**

**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024 年 4 月 19 日 深圳**

## 目录

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	4
2023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程 .....	7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0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1
《关于<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12
《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13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14
《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15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16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商业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	17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非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	18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	19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	20
《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2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2
《关于调整可转债募投项目的议案》 .....	24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	25
《关于选举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26

---

《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7
《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28
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9
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6
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
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43

## 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体股东在公司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期间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会议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特制定 2023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如下：

一、为确认出席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须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给予配合。

二、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无关人员进入会场。

三、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须在会议召开前 20 分钟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并请按规定出示股东及股东代表的身份证明（证券账户卡、身份证或身份证明文件、法人股东的营业执照或单位证明、相关授权文件等）供公司留档，经验证身份后领取会议资料，

方可出席会议。会议开始后，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在此之后进场的股东无权参与现场投票表决。

四、股东（或股东代表）依法享有发言权、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如股东（或股东代表）欲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发言，可在签到时先向大会会务组登记。会上主持人将统筹安排股东（或股东代表）发言。股东（或股东代表）的发言或提问主题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不超过 5 分钟。

五、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在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六、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七、为提高股东大会议事效率，在就股东的问题回答结束后，即进行现场表决。现场会议表决采用记名表决方式，股东以其持有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有一票表决权。股东在投票表决时，应在表决票中每项提案下设的“同意”、“反对”、“弃权”三

项中任选一项，并以打“√”表示。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该项表决为弃权。请股东按表决票要求填写表决表，填写完毕由大会工作人员统一收票。

八、股东大会对提案进行表决前，将推举两名股东代表参加计票和监票；股东大会对提案进行表决时，由律师、股东代表与监事代表共同负责计票、监票，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九、本次会议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手机请调整为静音状态，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对于干扰会议正常程序、寻衅滋事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十一、股东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产生的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公司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大会股东的住宿、伙食等事项，以平等原则对待所有股东。

十二、本次股东大会登记方法及表决方式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30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33）。

# 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程

###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 1、现场会议时间：2024 年 4 月 19 日（星期五）下午 14 时 00 分
- 2、现场会议地点：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智谷产业园 B 栋 22 楼董事会议室
- 3、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4、会议主持人：董事长 XIANPING LU 博士
- 5、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4 年 4 月 19 日至 2024 年 4 月 19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 二、会议议程

- （一）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股东进行发言登记
- （二）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向大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 （三）宣读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 （四）介绍现场出席和列席会议的人员

## (五) 审议以下会议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7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商业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非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
10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
11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
12	《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3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4	《关于调整可转债募投项目的议案》	√
15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
16	《关于选举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17.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 人
17.01	选举 XIANPING LU 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7.02	选举黎建勋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7.03	选举海鸥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7.04	选举杨晗鹏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7.05	选举李伟华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8.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 (3) 人
18.01	选举黄民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8.02	选举王艳梅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8.03	选举罗勇根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六) 股东发言和集中回答问题

(七) 提名并选举监票人、计票人

(八) 与会股东及代理人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九) 休会、统计表决结果

(十) 复会，宣读会议表决结果和股东大会决议

(十一) 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

(十二) 与会人员在相关文件上签字

(十三) 主持人宣布现场会议结束

议案一：

###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基于对 2023 年度董事会各项工作和公司整体运营情况的总结，以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董事会编制了《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情请见附件 1。

上述议案已经 2024 年 3 月 28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此议案提交股东大会，请予以审议。

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19 日

议案二：

###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基于对 2023 年度监事会各项工作和公司整体运营情况的总结，监事会编制了《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详情请见附件 2。

上述议案已经 2024 年 3 月 28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此议案提交股东大会，请予以审议。

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19 日

**议案三：****《关于<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独立董事朱迅博士、宋瑞霖先生、黎翔燕女士基于对 2023 年各项工作的总结，分别编制了《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现向股东大会汇报。

《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已经 2024 年 3 月 28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已于 2024 年 3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刊载披露。现将此议案提交股东大会，请予以审议。

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19 日

**议案四：****《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已经 2024 年 3 月 28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已于 2024 年 3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刊载披露。现将此议案提交股东大会，请予以审议。

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19 日

**议案五：****《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董事会基于对 2023 年度公司整体运营情况的总结，编制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在总结 2023 年经营情况和分析 2024 年经营形势的基础上，结合公司 2024 年度经营目标、战略发展规划，编制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具体内容详见附件 3 和附件 4。

本议案已经 2024 年 3 月 28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此议案提交股东大会，请予以审议。

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19 日

**议案六：****《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年审会计师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公司 2023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8,883.85 万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3,531.46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18,279.47 万元，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11,758.18 万元。经综合考虑公司经营发展战略和未来主营业务的发展规划，为确保公司拥有必要的、充足的资金以应对当前外部宏观经济环境变化可能产生的经营风险和资金需求，拟决定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年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公告》（公告编号：2024-026）。

本议案已经 2024 年 3 月 28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此议案提交股东大会，请予以审议。

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19 日

**议案七：****《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超募资金余额为 4,406.46 万元（包含利息）。为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提高超募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维护上市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拟使用 4,250 万元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不超过 30.00%。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8）。

本议案已经 2024 年 3 月 28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此议案提交股东大会，请予以审议。

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19 日



**议案八：****《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商业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  
提供担保的议案》****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满足经营和发展需求，公司及子公司 2024 年度（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主要用于办理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保贴、信用证等业务，具体授信额度和期限以各家金融机构最终核定为准。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以公司及子公司与金融机构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为提高公司决策效率，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深圳微芯药业有限责任公司、成都微芯药业有限公司及全资孙公司成都微芯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就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的融资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的担保额度。担保方式包括保证、抵押、质押等，具体担保期限根据届时实际签署的担保合同为准。

本议案已经 2024 年 3 月 28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此议案提交股东大会，请予以审议。

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19 日

议案九：

###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非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充分调动公司非独立董事工作积极性，促进公司规范、稳健、有序发展，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确定 2024 年度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如下：

非独立董事：公司向非独立董事支付津贴，标准为每人 8,000 元人民币/月，合计 9.6 万元人民币/年（税前）。公司非独立董事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根据其所担任的具体职务，依据公司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相关制度领取报酬，公司不再额外向非独立董事支付董事职位薪酬。

本议案已经 2024 年 3 月 28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此议案提交股东大会，请予以审议。

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19 日

议案十：

###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充分调动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积极性，促进公司规范、稳健、有序发展，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确定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薪酬方案如下：

独立董事：公司向独立董事支付津贴，标准为每人 12,500 元人民币/月，合计 15 万元人民币/年（税前）。

本议案已经 2024 年 3 月 28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此议案提交股东大会，请予以审议。

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19 日

议案十一：

###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充分调动公司股东代表监事工作积极性，促进公司规范、稳健、有序发展，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确定 2024 年度股东代表监事薪酬方案如下：

公司向股东代表监事支付津贴，标准为每人 8,000 元人民币/月，合计 9.6 万元人民币/年（税前）。公司员工代表监事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根据其所担任的具体职务，依据公司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相关制度领取报酬。

本议案已经 2024 年 3 月 28 日召开的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此议案提交股东大会，请予以审议。

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19 日

**议案十二：****《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鉴于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毕马威”)担任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为保障公司财务审计工作的连续性,拟继续聘请毕马威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2023 年度毕马威收取的公司审计收费为人民币 188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费用人民币 163 万元,内控审计费用人民币 25 万元,较上一年审计费用无增长。关于 2024 年度审计费用,公司管理层将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以及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与毕马威双方协商确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1)。

本议案已经 2024 年 3 月 28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此议案提交股东大会,请予以审议。

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19 日

### 议案十三：

##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拟对《公司章程》中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对照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0,797.79 万元(以下如无特别指明,均为人民币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b>40,853.999</b> 万元(以下如无特别指明,均为人民币元)。
第十八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40,797.79 万股,均为普通股,并以人民币标明面值。	第十八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b>40,853.999</b> 万股,均为普通股,并以人民币标明面值。
第二十五条 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三条第(一)项、第(二)项规定的情形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应当经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三条第(三)项、第(五)项、第(六)项规定的情形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可以依照本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的授权,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决议。	第二十五条 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三条第(一)项、第(二)项规定的情形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应当经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三条第(三)项、第(五)项、第(六)项规定的情形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应当经 <b>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决议</b> 。
第一百零八条 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 3 名独立董事。	第一百零八条 董事会由 <b>8</b> 名董事组成,其中 3 名独立董事。
第一百五十条 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由 5 名监事组成,监事会设主席一人。监事会主席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监事会主席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一名监事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	第一百五十条 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由 <b>3</b> 名监事组成,监事会设主席一人。监事会主席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监事会主席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一名监事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

除上述条款修订外,其他条款不变。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详见公司 2024 年 3 月 30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的《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24年3月修订)。

本议案已经2024年3月28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此议案提交股东大会,请予以审议。

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4月19日

**议案十四：****《关于调整可转债募投项目的议案》****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积极满足西格列他钠的市场需求及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结合公司新药研发进度情况，经审慎研究，公司在保持创新药生产基地（三期）项目募集资金投入总金额不变的基础上，拟将原计划用于 CS12192 的 5#原料药车间与 8#多功能制剂车间的部分生产场地，变更为西格列他钠原料药车间以及制剂车间，以实现西格列他钠的扩产。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9）。

本议案已经 2024 年 3 月 28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此议案提交股东大会，请予以审议。

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19 日



**议案十五：****《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为提高公司的再融资效率，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 20% 的股票，授权期限自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6）。

本议案已经 2024 年 3 月 28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此议案提交股东大会，请予以审议。

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19 日

**议案十六：****《关于选举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已于 2023 年 3 月 17 日届满，为顺利完成监事会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经公司监事会综合考虑后决定推选仝胜利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4）。

本议案已经 2024 年 3 月 28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此议案提交股东大会，请予以审议。

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19 日

**议案十七：****《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已于 2023 年 3 月 17 日届满，为顺利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综合考虑后推选 XIANPING LU 先生、黎建勋先生、海鸥女士、李伟华先生、杨晗鹏先生 5 人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4）。

本议案已经 2024 年 3 月 28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此议案提交股东大会，请予以审议。

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19 日

**议案十八：****《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已于 2023 年 3 月 17 日届满，为顺利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综合考虑后推选黄民先生、王艳梅女士、罗勇根先生 3 人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4）。

本议案已经 2024 年 3 月 28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此议案提交股东大会，请予以审议。

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19 日

## 附件 1:

# 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董事:

2023 年度,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认真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责,规范运作、科学决策,积极推动公司各项业务发展。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 一、2023 年度总体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3 年的生物医药行业面临着多重形势和挑战,尽管医保支付定价已趋温和,但面临着较高的研发风险、较长的研发周期和高昂的研发投入,投资者对创新药市场空间的预期降低。创新药企业面临资本寒冬和业绩压力,将更加审慎地制定公司策略,对财务状况、在研药物成功率等方面进行重新评估,强化商业化能力,以应对市场挑战。

期待随着政策进一步向创新药倾斜,让真正能够发现和开发出 FIC 药物、具有明确临床价值能够满足临床需求的药物的企业获得更多发展机会。尽管面临挑战,但行业的长期增长动力依然强劲,给患者带来的生存获益的改善值得期待。

2023 年度,公司在管理层与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公司在早期研发、临床试验开展、商业化推进、产能提升、公司治理以及人才培养等方面均取得了诸多进展。具体详见公司 2024 年 3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刊载披露的《2023 年年度报告》。

## 二、公司治理相关情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严格遵守《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独立董事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董

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对外担保决策制度》等相关制度。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为董事会的重大决策提供咨询、建议，以保证董事会议事、决策的专业化和高效化。公司已建立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的运行机制，公司治理架构能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有效运作。

### （一） 股东大会运作情况

公司依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切实保证股东大会依法规范地行使职权。2023 年度，公司共召开 3 次股东大会，其中年度股东大会 1 次，临时股东大会 2 次，共审议通过 18 项议案。具体如下：

序号	召开时间	会议名称	通过的议案
1	2023 年 5 月 17 日	2022 年度股东大会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关于〈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 《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关于修改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2	2023 年 6 月 26 日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关于成都微芯新域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引入外部投资者的议案》
3	2023 年 12 月 18 日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关于补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关于修订〈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关于修订〈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关于修订〈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修订〈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修订〈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修订〈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关于修订〈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

			事规则》的议案》
--	--	--	----------

公司历次股东大会的召集、提案、召开、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充分保障各股东依法行使权利，充分尊重中小股东权益，未发生侵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股东大会机构和制度的建立及执行，对公司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规范公司运作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 （二） 董事会运作情况

公司依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以规范董事会的决策程序，促使董事和董事会有效地履行其职责，提高董事会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水平。2023年公司董事会共召开9次会议，共审议通过47项议案。具体如下：

序号	召开时间	会议名称	通过的议案
1	2023年2月8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 2020 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 2021 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行权的 2021 年股票增值权的议案》 《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关于 2021 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授予第一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的议案》
2	2023年2月27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关于微芯新域与祐和医药签署独家许可协议的议案》
3	2023年4月20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关于〈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2 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2 年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p>《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p> <p>《关于公司 2023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p> <p>《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商业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的议案》</p> <p>《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p> <p>《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p>
4	2023 年 4 月 27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p>《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p> <p>《关于调整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和期限的议案》</p>
5	2023 年 6 月 9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	<p>《关于成都微芯新域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引入外部投资者的议案》</p> <p>《关于成都微芯新域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实施股权激励暨关联交易的议案》</p> <p>《关于公司在成都、广州、南京、合肥注册分公司的议案》</p> <p>《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6	2023 年 8 月 1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7	2023 年 8 月 11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	<p>《关于公司 2023 半年度报告的议案》</p> <p>《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p>
8	2023 年 10 月 30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	<p>《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p> <p>《关于在福州注册分公司的议案》</p>
9	2023 年 11 月 27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	<p>《关于补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p> <p>《关于修订〈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p> <p>《关于修订〈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p> <p>《关于修订〈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p> <p>《关于修订〈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p> <p>《关于修订〈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p> <p>《关于修订〈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p> <p>《关于修订〈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的议案》</p> <p>《关于修订〈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p> <p>《关于修订〈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p>



			<p>《关于修订〈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p> <p>《关于修订〈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p> <p>《关于调整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p> <p>《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	--	--	--

公司历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提案、召开、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各位董事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勤勉尽职地履行职责和义务。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协助董事会对需决策事项提供建议和咨询。

2023年，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共召开9次会议，其中5次审计委员会会议，2次提名委员会会议，1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1次战略委员会会议。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履行职责，对相关工作提出了意见与建议，协助董事会科学决策。

### （三）信息披露及透明度

公司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公司重大信息，避免选择性信息披露情况的发生，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

### （四）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

公司制定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并按照相关要求，努力将内幕信息的知情者控制在最小范围内，对内幕信息在公开前的报告、传递、编制、审核、披露等各环节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登记。

### （五）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计划

2024 年，董事会工作重点如下：

#### 1. 丰富创新药研发管线

新药临床试验申请方面：多靶点激酶抑制剂CS231295和HBV核衣壳蛋白抑制剂CS12088目前已经完成大部分临床前研究，预计于2024年第四季度提交IND申请。

临床前研究方面：目前有多个项目的先导分子处于优化的最后阶段，基于现

有的研究进展，2024 年计划推进至少2个项目候选分子进入临床前评价阶段，涉及的治疗领域包括肿瘤和纤维化疾病。

早期项目研发方面：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内部进展、外部竞争环境和市场反馈梳理和优化了在研早期项目，2024年将治疗领域重点集中在肿瘤和代谢性疾病，同时保持对自身免疫性疾病和神经退行性疾病的持续关注。在小分子方向，目前有约10个项目正在化合物的早期发现或结构优化过程中，同时会根据领域研究和项目进展情况进行项目的动态评估，终止、暂停部分项目或启动新的项目。在大分子方面，将和微芯新域合作开展ADC药物相关的早期研发工作。

## 2. 加快推进境内外临床试验进展

国内临床试验方面：重点完成西奥罗尼单药用于治疗2线后小细胞肺癌的三期临床试验的新药上市申请的递交，通过国家核查中心的核查工作，推进西奥罗尼联合紫杉醇周疗治疗晚期卵巢癌三期的入组和日常监查，完成西格列他钠非酒精性脂肪性肝炎二期、西达本胺联合PD-1一线治疗非小细胞肺癌二期的数据清理和结果报告，推进CS23546和CS32582一期的开展。同时积极审视既往研究的数据，积极推进西达本胺、西奥罗尼、西格列他钠的持续临床开发，完成相关适应症的IND递交。将继续提升系统化标准化操作的细节，确保临床试验开展的科学性和高质量。

国际临床试验方面：西奥罗尼治疗小细胞肺癌临床试验的12个临床研究中心都已经启动，目前正在积极寻找筛选和招募临床试验病人，并将按计划完成剂量递增爬坡阶段65 mg (Cohort three) 剂量组和75 mg (Cohort four) 剂量组。根据FDA的要求和西奥罗尼治疗小细胞肺癌临床试验的规划，剂量递增爬坡阶段的试验完成后，将进行中期分析和总结，对剂量扩展（II期）阶段的试验方案进行相应的修改。在剂量扩展（II期）阶段的临床试验开始前和FDA开展正式的咨询讨论会（End of Phase I Meeting），争得FDA同意开始II期阶段的临床试验。

胰腺癌是西奥罗尼重要治疗指证之一。正在探讨是否或者通过何种方式把胰腺癌纳入西奥罗尼治疗小细胞肺癌的临床试验中。西奥罗尼未来的III期临床试验将会是全球多中心MRCT临床试验，目前正在探讨研究相关需要的准备工作。

## 3. 提升产品商业化能力

2024年，在继续保持公司产品专业化学术推广的基础上，公司将不断强化市

场准入工作，持续提升重点产品覆盖和市场占有率。西达本胺片销售方面：重点将终端市场下沉，将一级经销商直接延伸至地、市、县，同时减少二级经销商调拨及零售端销售，实现市场扁平化。西格列他钠片销售方面：目前，一级经销商能够覆盖所有现有市场，在以价换量阶段，公司将重点管控市场价格，对零售终端（含B2B模式）出入库流通监管码的扫码工作进行监督，做好药品追溯，坚决杜绝出现低价、乱价销售。

#### 4. 持续加强人才队伍建设

2024年，公司将持续关注管理和专业能力提升：优化管理和专业晋升标准，以终为始引导员工不断追求卓越，支持、鼓励员工通过学习实现个人的职业成长和发展；基于不同层级能力模型持续匹配多样化学习发展项目，从业务需求、实际管理工作场景为切入点匹配针对性管理项目或解决方案；面向专业技术人员建设微芯专业课程体系，为员工专业技能提升提供有力保障；启动敬业项目，倾听员工心声，开展管理改善，增进团队凝聚力、向心力，持续发扬公司“正直诚信、平等互尊、高效协作、追求卓越、科学创新、患者获益”的企业文化。

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4月19日

## 附件 2:

**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3 年度，公司监事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及要求，本着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的工作态度，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认真履行、独立行使监事会的监督职权和职责，对公司经营活动、财务状况、重大决策、股东大会召开程序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等方面实施了有效监督，较好地保障了公司股东权益、公司利益和员工的合法权益，促进了公司的规范化运作。现将监事会在 2023 年度的主要工作报告如下：

## 一、会议参与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共召开了 7 次会议，共审议通过 19 项议案。具体如下：

序号	召开时间	会议名称	通过的议案
1	2023 年 2 月 8 日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 2020 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 2021 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行权的 2021 年股票增值权的议案》 《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关于 2021 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授予第一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的议案》
2	2023 年 4 月 20 日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2 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3	2023 年 4 月 27 日	第二届监事会第 十八次会议	《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关于调整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和期限的议案》
4	2023 年 6 月 9 日	第二届监事会第 十九次会议	《关于成都微芯新域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实施股权激励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5	2023 年 8 月 1 日	第二届监事会第 二十次会议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6	2023 年 8 月 11 日	第二届监事会第 二十一次会议	《关于公司 2023 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7	2023 年 10 月 30 日	第二届监事会第 二十二次会议	《关于公司 2023 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 二、2023 年度有关事项的监督检查情况

报告期内,为规范公司运作,保证公司经营决策的科学合理,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监督职责,对公司依法运作、财务状况、关联交易、募集资金、对外担保、内部控制等方面进行全面监督,尽力督促公司的规范运作。

### (一) 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参加股东大会,列席各次董事会会议,对公司 2023 年度依法规范运作情况进行监督检查。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行使职权。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和决议等程序合法有效。各位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尽职尽责,严格贯彻执行国家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 (二) 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了有效的监督和检查，认为公司的财务体系完善、制度健全，财务状况良好，资产质量优良，收入、费用和利润的确认与计量真实、准确。监事会审查了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该报告及公司财务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三）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2023 年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无占用公司资金情况。

#### （四）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管理严格遵循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及时、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等情形，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 （五）对内部控制评价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已经建立了全方位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开始实施。

#### （六）公司对外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对外投资工作符合公司发展战略规划和相关制度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 （七）公司信息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定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等的规定，从多方面进行了规范管理，确保信息披露的公平性，保证了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平等知情权。

### 三、监事会 2024 年工作计划

2024 年，监事会将贯彻公司的战略方针，严格遵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赋予监事会的职责，继续探索、完善监事会的工作机制及运行机制，促进监事会工作制度化、规范化，加强对公司对外担保、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的监督，继续定期、不定期地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检查，督促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认真履行职责。在新的一年里，监事会将进一步促进

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和经营管理的规范运作,切实维护股东和公司的合法权益,保障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19 日

## 附件 3:

## 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一、2023 年度公司财务报表的审计情况

公司 2023 年财务报表已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了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403834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会计师的审计意见是：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微芯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深圳微芯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3年	2022年	本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	2021年
营业收入	523,710,192.86	529,939,477.47	-1.18	430,449,990.57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517,573,647.04	526,433,332.88	-1.68	430,187,662.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8,838,537.36	17,484,806.82	408.09	21,958,284.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7,498,860.22	6,523,836.53	-3,433.91	-3,906,539.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7,273,634.35	43,296,265.45	-463.25	124,783,166.51
	2023年末	2022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 同期末增 减(%)	2021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	1,709,895,871.95	1,515,466,737.95	12.83	1,417,613,558.22



的净资产				
总资产	3,203,249,429.12	2,895,799,412.95	10.62	1,894,406,023.56

##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3年	2022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21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176	0.0430	406.05	0.053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176	0.0430	406.05	0.053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328	0.0160	-3,430.00	-0.009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47	1.19	4.28	1.5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40	0.44	-13.84	-0.27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77.30	54.33	22.97	54.44

## 二、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分析

### 1、资产状况

2023 年末，公司总资产为 3,203,249,429.12 元，较年初增长 10.62%，其中：流动资产为 1,130,086,854.54 元，较年初下降 4.56%；非流动资产为 2,073,162,574.58 元，较年初增长 21.12%。

总资产中，货币性资产占比 33.50%，存货占比 1.47%，整体资产结构健康。

### 2、负债状况

2023 年末，公司总负债为 1,493,353,557.17 元，较年初上升 13.12%。其中：流动负债为 390,805,456.29 元，较年初下降 27.70%，主要系本年失去新域控制权，2022 年末新域回购义务确认的其他应付款本年不再确认所致；非流动负债为 1,102,548,100.88 元，较年初增加 41.43%。主要系 2023 年度长期借款增加所致。公司资产负债率 46.62%。

### 3、所有者权益

2023 年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 1,709,895,871.95 元，较年初增加 12.83%。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加所致。

### 4、运营效率

2023 年度，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平均周转天数为 124 天（2022 年度为 92 天），回款情况良好，客户基本都能按照信用期限准时回款。

### 5、经营成果状况

2023 年，受益于业务稳定发展，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23,710,192.86 元，同

比下降 1.18%，营业利润 97,071,775.70 元，同比增长 507.70%，利润总额 97,018,888.54 元，同比增长 540.09%；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8,838,537.36 元，同比增长 408.09%。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17,498,860.22 元，同比下降 3,433.91%。

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 1.18%，主要系公司在美国 HUYA 特许权里程碑收益上同比减少所致；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和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较上年同期增长 507.70%、540.09%和 408.09%，主要系 2023 公司未再对微芯新域实施控制后，微芯新域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按剩余股份按公允价值计算确认的投资收益所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 3,433.91%，主要系公司对新域剩余股份按公允价值计算确认的投资收益属于非经常性损益以及对创新药的早期研究与临床开发方面保持持续的较高投入所致。

## 6、现金流量状况

2023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57,273,634.35 元，较上年下降 463.25%，本期西达本胺、西格列他钠产品销售客户回款良好，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下降主要系公司人工薪酬支出以及研发费用增加所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75,005,785.44 元，同比增加 52.22%，主要系报告期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同比增加较大所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382,617,403.97 元，同比减少 55.58%，主要系上年度报告期公司发行可转换债券增加募集资金 5 亿元所致。

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19 日

**附件 4:****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一、预算编制说明**

本预算报告以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的经营业绩为基础，根据2024年度公司战略发展规划，以及年度目标和经营计划，同时结合公司已实施股权激励的考核指标，海外许可收益等情况，在充分考虑相关各项基本假设的前提下，按照公司合并报表口径编制2024年度的财务预算。

**二、预算编制期**

本预算编制期为：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三、预算编报范围**

本预算与2024年决算报表合并范围一致。

**四、预算编制原则**

本公司预算编制将收入、成本、费用、投资等纳入预算体系，兼顾当期效益与未来发展。

**五、预算编制基本假设**

- (一) 公司所遵循的国家和地方的现行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无重大变化；
- (二) 公司主要经营所在地及业务涉及地区的社会经济环境无重大变化；
- (三) 公司所处行业形势、市场行情、主要产品和原料的市场价格和供求关系无重大变化；
- (四) 公司各项经营计划及工作能够顺利执行；
- (五) 公司生产经营业务涉及的税收政策及外币汇率在正常范围内波动。
- (六) 无其他不可预见及不可抗拒因素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六、2024年度财务预算**

根据公司2023年财务决算情况以及已实行股权激励的考核指标，力争公司2024年可实现营业收入快速增长。

**七、确保预算完成的主要措施**

- (七) 加强公司内控管理，加强绩效考核目标导向，提升公司整体管理效率；
- (八) 积极把握市场机遇，加大创新药的学术推广力度，进一步开拓市场，提高市

场占有率；

(九) 强化人才培养力度，强化企业价值观和企业文化建议；

(十) 规范全面预算管理，有效实现公司的经营目标。

## 八、特别提示

特别提示:上述财务预算仅为公司 2024年经营计划的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也不代表公司对 2024年度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等多种因素,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投资者对此应当保持足够的风险意识,并且应当理解经营计划与业绩承诺之间的差异。

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19 日